

## 撤销产品认证文件的通知

获证组织：安阳市新普钢铁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162 19 P1 0006 L

针对获证组织因产能出售企业停产无法按计划实施年度监督的行为，根据我公司规定，经公司研究决定如下：

即日起撤销安阳市新普钢铁有限公司的热轧带肋钢筋、热轧光圆钢筋、连续铸钢方坯产品认证证书（证书编号：162 19 P1 0006 L）并要求贵单位交回产品认证证书，同时停止在任何场合、任何材料上再使用该产品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，并销毁一切与产品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有关的文件、资料、宣传品、包装、标签等材料。

希望贵单位遵守上述决定，本通知将向社会公布，如不遵守，本公司将依法追究贵单位的法律责任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24日

